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单位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隶属于宝清县医疗保障局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部门规章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国际交流合作。

(九) 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 职能转变。国家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 与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共3个，包括：局长室、副局长室、综合办公室。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一级	行政单位	1	3

第二部分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4.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6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41	本年支出合计	173.19
上年结转结余	48.78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73.19	支出总计	173.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3.19	124.41	1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78	48.78	0.00	0.00	0.00	0.00
134	医保局	173.19	124.41	1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78	48.78	0.00	0.00	0.00	0.00
134001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173.19	124.41	1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78	48.7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3.19	50.31	122.8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4.9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51	41.63	122.8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	2.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6	2.66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61.85	38.97	122.88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48.00	38.97	9.03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5	0.00	58.85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5.00	0.00	5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4.41	一、本年支出	173.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4.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69
二、上年结转	48.78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73.19	支出总计	173.1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3.19	50.31	45.74	4.57	122.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4.99	4.9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	4.67	4.6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	4.67	4.67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0.32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0.3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51	41.63	37.06	4.57	122.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	2.66	2.6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6	2.66	2.66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61.85	38.97	34.40	4.57	122.88
2101501	行政运行	48.00	38.97	34.40	4.57	9.03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5	0.00	0.00	0.00	58.8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5.00	0.00	0.00	0.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	3.69	3.6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	3.69	3.6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	3.69	3.69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31	45.74	4.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4	45.7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63	14.6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4.63	14.6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80	13.80	0.00
3010201	津补贴	13.32	13.32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48	0.48	0.00
30103	奖金	2.84	2.84	0.00
3010301	奖金	1.22	1.22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62	1.6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	4.6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	2.66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63	2.6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3	0.0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6	0.06	0.00
30112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	3.6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3	3.1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0.00	4.57
30201	办公费	0.50	0.00	0.50
30205	水费	0.30	0.00	0.30
3020501	办公水费	0.30	0.0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0.37	0.00	0.37
30229	福利费	0.32	0.00	0.32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0.32	0.00	0.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8	0.00	3.0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2.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27
30201	办公费	41.45
30202	印刷费	12.17
30207	邮电费	5.50
3020701	邮电费	5.50
30211	差旅费	9.23
30226	劳务费	5.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
310	资本性支出	38.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宝清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2.88	74.10	0.00	0.00	48.78	0.00	0.00	0.00	0.00	
安可系统补助经费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安排资金3.2万元，用于购买安可电脑，保障医疗保险基金正常运转
一体化服务费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安排资金0.35万元，用于支付一体化系统维护费
专项黑财指（社） 【2024】5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监管定点医保报销单位医保资金的使用，使医保资金能安全、稳定、高效的运作 目标2：提高医保服务能力，加强医保报销速度，提高医保资金使用质量，使医保政策能普惠广大医保患者
2024年执法经费支出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安排资金6.868万元，用于医保执法费用和办公设备的采购支出
医保基金监管经费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医疗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工作
业务费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日常办公费用，确保机构正常运转，提高医疗保障经办能力
黑财指社【2023】54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25.24	0.00	0.00	0.00	25.24	0.00	0.00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黑财指社【2022】211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2.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执法经费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21.30	0.00	0.00	0.00	21.3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社）（2022）69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宝清县医疗保障局	0.24	0.00	0.00	0.00	0.24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173.1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4.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4.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3.64万元，增长104.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执法经费增加，二是中央财政拨付用于医疗保障和经办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相应增加，预算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48.7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8.7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上年结转27.48万元，二是2023年执法经费上年结转21.3万元。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173.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50.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2万元，增长0.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增加1.09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减少0.87万元，整体比上年预算数增加了0.22万元。

2. 项目支出预算122.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2.20万元，增长1050.5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医保稽核增加，二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三是执法经费支出增加，四是医保基金监管经费相应上调。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57万元，比上年减少0.87万元，减少16%，主要原因：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办公效率。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35.5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3.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94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重点项目根据黑财指（社）【2024】5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预算数为55万。绩效目标：一是监管定点医保报销单位医保资金的使用，使医保资金能安全、稳定、高效的运作，二是提高医保服务能力，加强医保报销速度，提高医保资金使用质量，使医保政策能普惠广大医保患者。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专项黑财指（社）【2024】5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5	目标1：监管定点医保报销单位医保资金的使用，使医保资金能安全、稳定、高效的运作；目标2：提高医保服务能力，加强医保报销速度，提高医保资金使用质量，使医保政策能普惠广大医保患者

注：“无”。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

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